

快马矫健

文/周梅森

《快马》是山东矫健当年的一篇小说,讲一个绰号“快马”的穷小子,出于对老东家的感恩,追随老东家干还乡团,及至最终毁灭的故事。这故事不落俗,当年更让人耳目一新。矫健思想和思维的前卫堪称“快马”,加之矫健长我两岁,恰巧属马,故借快马以命此文。

矫健是才子型作家,少年得志,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曾一举擒获过一届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和一届短篇小说奖,趁势坐上了《胶东文学》主编的宝座,《胶东文学》唯一的一台破吉普就此困在了他屁股上,这家伙那时候就号称有“专车”了,恨不得把专车开到自家的床上去。

我和矫健人生轨迹的交集不在矫健自鸣得意的时候,而是在他仕途上受了挫折,主编的职务和屁股上的破吉普都莫名消失了之后。记得是八十年代末期,在上海电影制片厂文学部的招待所,那天,矫健提着一密码箱钞票,总有个二三十万元吧?我呢,抱着一堆稿子,那是我刚完成的中篇小说《大捷》的稿子,《收获》杂志李小林觉得不错,让我来改改。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这交集也算是文学和财富的交集。嗣后,当我成了半个财经专家,在财富论坛或财经专栏做节目时,每每谈到当年,我总会想到矫健,想到那箱钞票。

我得承认,矫健这家伙当年曾在财经和财富方面给我启过蒙。

那天,矫健热情洋溢,口吻貌似真诚,可我却看不出多少真诚的意思。这就是矫健的悲剧了,这家伙有点像陈佩斯,穿上八路军的军装也不像八路军,倒像打入八路军内部的好细。

我由衷赞美他的皮箱,和皮箱里内容的丰厚,试图窥探出某种财富的秘密,也能跟他发一笔。

矫健似乎看出了我的心思,请我去洗了一个高级澡,说是边洗边谈。这澡真够高级的,每人澡资三十八元,对当时的我来说,可称得上昂贵了。如果记忆没欺骗我的话,这是我当年洗过的最贵的澡。

在澡堂蒸腾的雾气中,我们两个男人赤裸相见,决定了此后二十年的合作。后来我们一起下了海,他董事长,我总经理,带着一帮至爱亲朋,很是在商海里游了几把,把各类生意从广东一个叫淡水的小地方做到了上海的浦东大道上,有阵子也算有些模样吧。

财呢,多少发了些,主要是矫健发。他是快马嘛,干啥都先人一步,靠

收国库券和街头股票买卖及早赚到的第一桶金。嗣后,我们哪里热闹哪里去,一会儿“东征”,一会儿“北伐”,和改革开放早期的各路地头蛇,各类大小骗子,各类或成功或失败的草莽英雄打交道。我们生意高潮时,我的资产从十二万增至四十余万,矫健则绝对超过了千万。我想,他大概是我们作家中头一个经商真正赚了大钱的人。

不过,祸根也在那时埋下了:矫健迷上了地下外汇期货,开始瞒着我炒期货,不断输钱,以至于让我忍无可忍,终至被迫和他分手。分手后,我们仍然是好朋友,三天两头通电话,相互通报情况。

我另立山头后,也时常想念矫健。矫健是这么个人:一段时间不见,让我想想他,是真想,可和他一起呆上十天八天,又会让我精疲力竭,不得不狼狈逃离。这家伙实在太能闹腾了,说是属马,却有猴性,且又豪放善饮,酒后猴性发作实在让人受不了。矫健还不知道低调。赚了点钱就动辄要把这个买下来,那个买下来。

好在苍天有眼,最终矫健并没能如其所愿成为李嘉诚,而且命运还让他在海里狠呛了几口水,恰恰就呛在期货上。这全在我的预料之中。矫健,你不吹了吧?一次次让你悬崖勒马,你就不听,这下子好了,掉光了毛的凤凰不如鸡呀!我如此讥讽矫健。

矫健却不服输,也不服气,小眼睛一眯:那我下的还是凤凰蛋呀,周梅森,这你能不承认?!

我当然承认:这家伙不但下的是凤凰蛋,而且还金光灿烂呢!

在我看来,矫健就是矫健,是打不倒的。不论在人生、文学,还是在商场上,他有时虽然屡战屡败,但却屡败屡战。就说炒期货吧,他当年炒境外期货惨败不已,近千万资金一举败尽,二十年间从未赢过,他竟然至今没有放弃,仍用最后的小钱炒着。当我从他太太彭雪行口中得知后,大为吃惊,再次劝他勒马住手,他却对他太太大发其火,怪她过早地暴露了目标。

当天晚上,夜已经很深了,在我家里,矫健喝多了,小眼睛里竟有泪光闪动:兄弟,告诉你:我这辈子有一个梦,就是哪天在期货上赢了,我连夜坐飞机到你家,只和你说一句话:兄弟,我赢了!

我也喝多了,一把搂住矫健:其实我心里你早赢了! ■

烹饪人生

文/明前茶

“各位同学,你们可晓得世上最得意的人生是什么?”

不等底下的学生接茬,新见面的班主任杨宇就自问自答:“就好比厨师颠锅的那一刻,火焰超过了锅底,热油正在沸腾,五颜六色的食材大幅度循着节奏跳起舞来,它们互相碰撞,上下翻飞,这一刻,人、锅、食材,都进入了自由境界,松泛、活络、灵动、滋润,给个皇帝也不换。好了,你学会了颠锅,就进入了人生最得意的状态,那一刹那,你就有了灵气,爱上了厨师这一行。你就不会像今天这样,皱着一张苦瓜脸了。”简短的开场白一完,杨宇就见东倒西歪的新生们多少挺直了脊梁。

每次去接新生的时候,杨宇就感叹中国的烹饪界,创造过怎样的奇迹:与法国人读了两个硕士学位,因为热爱烹饪,再报名上顶级烹饪学校不同,中国几乎没有高材生来念烹饪专业,但通过锲而不舍的训练,一样达到了出神入化的水平。

眼前这伙十五六岁的少男少女,几乎都是中考的失利者,经过一个暑假的放养,仍然是那样精神怠惰,他们胖的胖,瘦的瘦,好容易看到一个身材匀溜的还罗锅着腰,眼中满是败学打倒的眼神——不聚光,破碎的眼神里窝藏着不自信留下的阴影,杨宇暗暗咬了咬腮帮子:给我三个月,就能把你们眼中这些失败的

阴影都抹去。

一开头就要练刀功,杨宇拿着小树棍一一指点:挺直腰板,放松肩颈,切菜时不能乱了气息,不能分神,要从头到尾一气呵成,杨宇严命学生将胡萝卜、青萝卜、豆干、火腿、鲜笋和成筐成筐的新土豆,都切成火柴棍般的细丝,而且要见棱见角,首尾一致,他亲自带着长筷子,将学生切好的细丝拨拉开来看,凡有连断不均者,重来。学生们发出的哀嚎声,就像刚下跑道就被罚再跑一次5000米一样。

可随着学生们臂力和控制力的增长,杨宇发现那些哀嚎声也发生了变化,哀嚎归哀嚎,却不再有“怎么办啊可死定了”的绝望,而是生出了“好吧哥就跟你耗一耗”的韧性。也不停地有学生上来挑战:“今天的笋好脆嫩,欢迎杨哥给我们切一个。”杨宇镇得住这帮顽皮小子的本领也在这里:凭那笋子生得如何上尖下肥,他切出来的细丝永远比学生切出来的白干丝还匀溜齐整。

练完了红案练白案,最普通的包子,也要捏出荸荠肚、鲤鱼嘴,鲤鱼嘴下是漂亮的32道剪刀褶,杨宇偷眼望去,有学生偷懒不去捏那32道剪刀褶,而是粗粗捏几下封口后,用一根筷子在包子皮上划出道道浅痕来冒充。杨宇也不去拆穿他,而是迅速记牢了那包子在蒸笼里的位置,蒸好后单

独把那学生约出来吃包子。烹饪班的学生至此有句俗话:“干不怕万不怕,就怕杨哥请吃包子。”凡是使过“筷子功”的包子,封口处那团面是僵的,包子的“肚量”不足,馅汁在蒸制的过程中左冲右突,没法从鲤鱼嘴中起落,将溢不溢,就可能另辟蹊径,破皮露馅。

除了敦促孩子们练基本功,杨宇也鼓励他们不务正业,发展个人爱好,有学生爱写诗,杨宇就到处帮他投稿;还有几个孩子能唱几百首流行歌曲,杨宇就请了一个木吉他弹得很好的朋友,来教他们自弹自唱,组建一个小乐队。杨宇鼓励他们说,规规矩矩挥铲子谁不会,但是颠锅就不是人人玩得溜,好厨师也要有一股潇洒劲儿,你练播音、练绘画、练书法,有时完全想不到这里面的哪一样本领,触发你将来创制新菜。杨宇有朋友做炖花胶特别有名,是业界的大师级人物,特别热爱文学,每次聚会喝到微醺处,不是朗诵托尔斯泰,就是陀思妥耶夫斯基,亏他把那些主人公出场的场景都记得门儿清,也许,就是因为性格如此浪漫不羁,他做的潮汕菜,才屡有创新。

“将来,杨哥希望你们都成艺术家,而不是呆匠人。否则,出去不要说我是你们的师傅。”讲毕,师徒一起会意大笑。■

盖被子

文/梁晴

冬天的某一天我躺进被窝,伸手熄了灯,然后辗转反侧,轮番从身子底下拉扯被子,试图把脑袋以下的脖子和肩膀裹严实。也许是动作幅度偏大,忽然之间我掉到了地下。虽然裹着被子哪里都没碰到,但事出意外,黑暗之中我好半天才搞清楚自己的方位,然后又是好半天才从被子的纠缠中脱身。

想想真是好笑,跟被子合作了几十年,居然会遭到被子如此抵抗。

我也不知道我对被子的要求是不是有点过于苛刻,因为从电视电影上看,大家盖被子的动作都极其随意,尤其是西方人,岂止是脖子和肩膀,往往角色的整条胳膊和半个脊背都潇洒地露在被子外面。

我不知道西方人有没有“五十肩”这个说法,按他们这个大而化之的盖被子方法,他们要是没有“五十肩”现象那就太奇怪了。

我住到宾馆里的时候(尤其是国外的宾馆),对他们的被子始终是非常不适应,他们对卧具的设置,显然只考虑胸脯以下身体的温暖,而且强行以此定位,用被单把半截被子

紧紧绑定在席梦思上。几乎整个夜里,我都在下意识地跟被子和被单较量,较量得既辛苦又不见多少成效。这个时候就会想到,还是中国的被窝最亲近人性。

当然在我的儿时,因为有物质匮乏和兄弟姐妹众多的前提,被窝的人性化也不是太能得以体现,一条大被子盖几个小孩,里面喊冷的、打闹的、尿床的,不一而足,母亲最怕听到被子里面传来裂帛声。有一年被里实在是无法连缀了,母亲就拆了一顶蚊帐来代替被里,那条被子我到现在都会联想到一个谜语:“麻屋子,红帐子,里面睡个白胖子。”其实我们的当时境况是:“麻被子、破帐子,里面睡伙黑瘦子。”睡在那条被子里,要想为自己谋求温暖和舒适几乎没有有什么可行性。

我的大弟弟小时候异常顽皮,父母总是在为他闯下的祸收拾残局,可是打从他16岁离家,就再也没有得到过父母的庇护。父母的晚年从大弟那里享受到的孝心最多,可是偶尔玩笑的时候,大弟也会不堪回首,说当年他去兵团的时候,行李只有一只破箱子,里

面放条旧棉絮,打开一看,棉絮上还有一个儿时蹬破的洞。他小小年纪在黄海边上海造田,冬天踩着结了冰的芦苇茬,胼手胝足承受重体力劳动,夜里就只能靠这条破棉絮给他可怜的温暖。

记忆里我们家好像就没有一条蓬松轻柔的好被子,我下乡插队的时候,带去的被子也是棉絮既硬且尺寸又短小,冬天我用绳子扎住被子尾,头上戴着帽子,脖子上围着围巾睡觉,早上起来,围巾上的呵气会结冰。

记得我已经快20岁了,在上海的姑婆家小住,睡觉时因为珍惜舒适的被窝,总是坐在枕头上往被窝里伸身体,生怕把被窝弄乱。姑婆无意中看到,乐不可支,说你完全可以掀开被子上床,进了被窝再把被角掖紧嘛。

我从那时开始用成人方式进被窝,直到如今,直到被子把我甩到床底下。

可是可能就是因为在盖被子的问题上一丝不苟,我才能在大家都经历过的“五十肩”关隘上幸免于难吧。■



春回大地
吉龙生/摄